

山东省现代教育科学研究院

鲁现教科院〔2014〕9号

山东省现代教育科学研究院 关于申报 2015 年度山东省现代教育科学 研究课题的通知

研究院各处室、各研究所、各直属研究分院、有关院校科研处（社科处）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《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的决定》，根据研究院学术委员会 2015 年科研课题立项研究意见，现将 2015 年度省现代教育科学研究课题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指导思想

2015 年度省现代教育科学研究课题以党的十八大、十八届三中、四中全会精神为指导，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，

侧重对我省教育发展进程中的战略性、全局性、前瞻性问题进行对策性研究，为各级党委和政府提供决策依据，为经济文化强省建设提供智力支持。课题研究要立足山东，面向全国，基础研究要力求具有原创性和开拓性，应用研究要突出应用价值，体现针对性和实效性。

二、申报办法

各有关院校所报项目均以单位为主体申报，不受理个人申报。研究院各处室限报 2 项，研究所限报 3 项，直属研究分院限报 5 项。积极鼓励以团队（集体）形式进行课题研究，凡以团队（集体）申报课题，立项及经费资助方面给予优先支持。已承担国家级或省部级（包括省社科联课题及项目）尚未完成结项者，不能申报本课题。

课题申请人在山东省现代教育科学研究院网站（<http://sdjky.weifang.gov.cn>）表格下载栏目下载并按要求于 2015 年 1 月 31 日前填写报送《2015 年度山东省现代教育科学研究课题申请书》（A4 稿，A3 纸双面印刷，封面纸质同内页纸质，骑马钉中缝装订，一式三份），《2015 年度山东省现代教育科学研究课题申请活页》（A4 纸双面印刷，一式 10 份），并由所在单位将课题汇总表发送电子版至研究院科研处（研究室）电子信箱 sdjkyky@126.com。

三、立项与结项

本年度课题拟设重点课题 2 项、一般课题 90 项和“现

代职业教育研究”专项课题 30 项。重点课题全部为资助课题，一般课题和专项课题分资助和自筹两种。

研究院科研处组织课题评审委员会，对申报课题进行资格审查和评选，于 2 月底下达课题立项通知书。负责人收到立项通知后应认真对待，扎实开展研究工作。重点课题研究成果须在省部级以上刊物发表 2 篇以上（含 2 篇）或被厅级以上领导批示并被有关决策部门采纳应用；一般课题和专项课题研究成果须进行查重查新。

课题完成时限为一年，主要形式为课题报告、论文。如为专著，应注意完成时间。立项课题原则上不允许延期结项。如确有特殊原因须申请延期的，延期不允许超过半年。延期半年仍不能完成的课题，将予以撤项处理并追回资助经费，课题负责人 3 年之内不得申报研究院任何课题。

四、成果资助与转化

重点课题每项资助经费 5000 元，一般资助课题每项资助经费 2000 元，专项资助课题每项资助经费 3000 元。研究院每年对按期结项的课题进行评优，获得优良等级课题将集结出版《山东省现代教育科学研究》。

请研究院各处室、研究所、直属研究分院、有关院校科研处（社科处）认真组织申报。相关表格请登录山东省现代教育科学研究院网站（<http://sdjky.weifang.gov.cn>）“表格下载”栏目下载。

联系地址：山东省潍坊市奎文区福寿东街 222 号三楼科
研处（研究室）

邮 编：261041

联 系 人：徐 静

联系电话：0536-8627736

邮 箱：sdjkyky@126.com

- 附件 1. 山东省现代教育科学研究课题指南
2. 山东省现代教育科学研究重点课题申请书
 3. 山东省现代教育科学研究一般课题申请书
 4. 山东省现代教育科学研究专项课题申请书
 5. 山东省现代教育科学研究课题申请活页
 6. 山东省现代教育科学研究课题申报汇总表
 7. 有关课题申报的几点说明

山东省现代教育科学研究院

2014 年 12 月 19 日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

山东省现代教育科学研究院办公室 2014 年 12 月 19 日印发

（共印 100 份）

